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營養師 郭汶甄

電話：04-22289111轉54717

電子郵件：wenchenkuo610@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立福科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26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體字第11300632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87040000E_1130063225_ATTACH1.pdf、
387040000E_1130063225_ATTACH2.PDF、387040000E_1130063225_ATTACH3.PDF)

主旨：轉知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訂定「餐飲業防治發生邦
克列酸(Bongkrekic Acid)食品中毒指引」及「民眾在家
料理防治邦克列酸(Bongkrekic Acid)食品中毒指引」一
案，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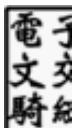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7月2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83243號函辦理。
- 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為使餐飲業者及民眾瞭解如何預防邦克列酸食品中毒，特訂定旨揭指引，供各界參考。
- 三、旨揭指引置於該署官方網站「防治邦克列酸食品中毒專區」（路徑：<http://www.fda.gov.tw/TC/site.aspx?sid=12938&r=826278787>），請各校加強向校園內餐飲業者宣導。
- 四、檢附來文資料1份供參。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私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外僑學校、臺中市各私立實驗教育學

學務處 收文：113/07/29



1130004694 有附件



校

副本：本局體育保健科

電 2024/07/29 文
交換章

裝

訂

線

